

嘉義分署 110 年 3 月 24 日工作紀實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大家長林署長慶宗率張主任秘書雍制，於 110 年 3 月 24 日下午蒞臨嘉義分署與（主任）執行官及科室主管進行業務座談，並頒發 109 年度執行績效及執行態度優良獎，分別由王慧鈴書記官、王曉薇執行員及吳美芬書記官受獎。林署長於會談中指示就將逾執行期間有不動產多次拍賣無人應買及移送機關不願承受，導致國家債權有無法徵起之虞的執行案件，要多方思考執行方法並與移送機關及相關主管機關溝通協調，使義務人之財產得以執行完畢。彰顯執行正義維護法紀。林分署長特別感謝署長及主任秘書風塵僕僕從台北遠道而來，給予執行官在執行業務指示提點執行盲點與迷思，並加油打氣。另對於行政各科室主管也給予勉勵並強調團隊精神的重要性，科室間互相合作提醒，才能創造機關新形象。訪視座談會在署長溫馨關懷與勗勉後圓滿結束。

